

证券代码：000415

证券简称：渤海租赁

公告编号：2020-021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租赁”或“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28日在北京海航大厦20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董事金川先生、李铁民先生、刘文吉先生、独立董事赵慧军女士、庄起善先生、马春华先生共6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卓逸群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主席周珮萱先生、监事马丽女士、廖小莉女士及高级管理人员刘正伟先生、白晓宇女士、彭鹏先生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并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并通过《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3. 审议并通过《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工作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4. 审议并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并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并通过《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 审议并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19 年度公司母公司净亏损为 463,537 千元，本年度未提取盈余公积，加上母公司上年剩余可供分配利润-189,115 千元，会计政策变更减少期初未分配利润 97,132 千元，截至 2019 年期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749,784 千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由于公司母公司 2019 年度为净亏损，截至 2019 年期末可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第四项“现金分红条件和比例”中约定的分红条件，公司 2019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因本次计提资产减值部分项目交易对方受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之控股股东海航集团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关联董事卓逸群先生、金川先生、马伟华先生、李铁民先生、王景然先生回避表决。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应公司目前的资产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2019 年度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对资产负债表日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 1,197,301 千元，转回以前期间计提减值准备合计 252,699 千元，合计发生减值损失 944,602 千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资产核销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管理，防范财务风险，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和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拟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部分明确表明无法收回的资产进行核销，共计 224,515 千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核销资产 146,402 千元人民币，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上公司核销所涉及的债务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 2019 年度资产核销事项未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影响，真实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 2019 年度资产核销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表决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仅调整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财务状况成果、经营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1. 审议并通过《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表决通过。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

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 审议并通过《2019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2019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

13.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因交易对方受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之控股股东海航集团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关联董事卓逸群先生、金川先生、马伟华先生、李铁民先生、王景然先生回避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业务开展需要，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化原则，2020 年度，公司拟与控股股东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海航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开展关联劳务、采购、租赁等方面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707,403 万元人民币。

上述关联交易预计期间为自本议案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经理（首席执行官）就上述额度范围内的关联交易业务作出决定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将根据关联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因交易对方为公司控股股东（含其下属子公司），关联董事卓逸群先生、金川先生、马伟华先生、

李铁民先生、王景然先生回避表决。

为支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业务发展，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含其下属子公司）拟在 2020 年度向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提供借款，借款额度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累计利息总额不超过 9,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借款利率 6%，利率水平系参考同期商业银行贷款利率及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利率确定，借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经理（首席执行官）就上述额度范围内的股东借款作出决定并签署相关文件。本次借款额度预计的授权期限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0 年度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署〈托管经营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因交易对方受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之控股股东海航集团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关联董事卓逸群先生、金川先生、马伟华先生、李铁民先生、王景然先生回避表决。

为进一步解决公司的同业竞争问题，更好的履行公司之前操作重大资产重组项目过程中所作出的承诺，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分别与长江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租赁”）、浦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航租赁”）、扬子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子江租赁”）签订了《托管经营协议》，约定将长江租赁、浦航租赁、扬子江租赁的经营管理权委托给公司，托管期限 1 年。鉴于上述《托管经营协议》即将到期，公司拟于上述《托管经营协议》到期后分别与长江租赁、浦航租赁、扬子江租赁再行订立《托管经营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与长江租赁有限公司、浦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扬子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托管经营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 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关联交易项目租赁利率的议案》

表决结果: 4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表决通过。因交易对方受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之控股股东海航集团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 关联董事卓逸群先生、金川先生、马伟华先生、李铁民先生、王景然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渤海”)分别与长江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租赁”)、浦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航租赁”)、扬子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子江租赁”)操作了相关飞机租赁资产及船舶租赁资产收益权转让项目,项目本金合计 28.3 亿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关联交易项目租赁本金余额合计 25.77 亿元。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影响,上述飞机租赁资产及船舶租赁资产承租人租金支付困难,导致长江租赁、浦航租赁及扬子江租赁资金压力较大。为支持合作方共同度过难关,公司拟将上述与长江租赁、浦航租赁及扬子江租赁操作的收益权转让项目租赁利率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均调整至 6%,并将拟于 2020 年内支付的回购价款相应展期一年支付,预计在上述项目合同期限内将减少租金收入共计不超过 1.84 亿元,项目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调整部分关联交易项目租赁利率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0 年度贷款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为确保公司 2020 年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提高公司的融资效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0 年度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人民币贷款不超过 130 亿元，美元贷款不超过 110 亿美元。其中，公司及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含全资或控股 SPV）贷款不超过 12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横琴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含全资或控股 SPV）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香港渤海租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贷款不超过 20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Seaco SRL（含全资或控股 SPV 及子公司）和 Cronos Ltd（含全资或控股 SPV 及子公司）美元贷款合计不超过 20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Avolon Holdings Limited（含全资或控股 SPV 及子公司）贷款合计不超过 70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

公司的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贷款融资、应收租金权益质押贷款融资、信用贷款融资、股权质押融资、票据融资、境外人民币或外币债券融资、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融资、短期融资券融资、私募债券融资、公募债券融资、资产证券化融资等债务融资方式。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经理（首席执行官）就上述额度范围内的融资业务作出决定并签署相关文件，单笔金额超过公司 2019 年经审计净资产 10% 的贷款，公司将根据贷款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贷款额度预计的授权期限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8.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0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已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表决通过。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关于规范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经营需求，公司拟定 2020 年公司对于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及其全资或控股 SPV、全资控股子公司

及其全资或控股SPV之间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及其全资或控股SPV对公司的担保总额度为120亿元人民币和145亿美元或等值外币。

上述担保额度适用于公司及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包括公司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及其全资或控股SPV担保、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及其全资或控股SPV之间的担保以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及其全资或控股SPV对公司的担保。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对未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的对外担保实行单报单批。上述担保方式以担保业务发生时双方签署的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抵押、质押、留置等担保方式。

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授权期限自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经理（首席执行官）就上述额度范围内的担保事项作出决定并签署相关文件，发生在担保额度预计范围内的各项担保事项不再另行履行审议程序，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度担保额度预计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以特别决议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9.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根据境内外资本市场环境，为降低利率及汇率波动对公司的风险，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进行套期保值的需求，建立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实现稳健经营，公司拟授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型衍生品交易，投资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名义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包括采用保证金或担保、抵押进行交易，或采用无担保、无抵押的信用交易等，上述授权额度在授权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且在任一时间点，衍生品名义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或等值其他币种），并授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经营管理团队根据产品结构支付相应保证金或抵押、担保等，授权期限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 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表决通过。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担保风险,保护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对本制度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详见本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1.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0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建立和完善公司内部激励和约束机制,充分发挥和调动董事、监事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更好地提高企业生产经营效益和管理水平,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拟定公司董事长税前年度总薪酬标准不超过

200 万元、公司副董事长税前年度总薪酬标准不超过 180 万元，在上述薪酬区间内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年度考核结果确定具体薪酬，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在公司同时担任高级管理职务的，按照职务薪酬孰高原则确定，不得重复领取薪酬。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为税后 3.6 万元/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税后 12 万元/年。公司监事的津贴标准为税后 3 万元人民币/年。以上薪酬标准适用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内。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2.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关联董事马伟华先生、王景然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3. 审议并通过《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保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充分行使权力、履行职责，促进公司健康发展，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具体方案如下：

(1)投保人：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及过去、现在或将来担任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职位的自然人；

(3)赔偿限额：不低于 5,000 万元人民币/年；

(4)保险费：不超过 60 万元人民币/年（具体以保险公司最终报价审批数据为

准)；

(5)保险期限：3年，保险合同每年签署。

鉴于保险公司需按每年度公司实际情况核定保费，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团队在以上保险期限内办理该责任保险投保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如市场发生变化，则根据市场情况确定责任限额、保险费总额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首年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4. 审议并通过《关于授权公司在海南自贸区设立融资租赁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为支持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以下简称“海南自贸区”)建设，抢抓自贸区建设带来的产业发展新机遇，发挥间接控股股东海航集团在海南自贸区的资源优势，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在海南自贸区投资设立融资租赁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公司投资金额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团队根据有关监管要求，全权办理该子公司的筹建、申请和设立、登记等各项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决定该子公司名称、公司类型、经营范围、出资方式、出资结构等事项，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签署与子公司设立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和申报文件。

鉴于子公司具体设立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设立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5. 审议并通过《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26. 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公司董事会提请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本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 2019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特此公告。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